



臺灣高等法院檢察署新聞稿

發稿日期：106年6月14日

發稿單位：書記處

聯絡人：檢察官兼書記官長陳傳宗

聯絡電話：02-23115224

六大緝毒系統全員凝聚共識，啟動「區域聯防」溯源斷根行動

毒品已是國安問題，解決毒品問題就是給人民一個安全環境。為求澈底解決，行政院長在106年5月11日第3548次行政院會已裁示「新世代反毒策略」方案，統整政府所有資源，研擬具體查緝策略而有效精確擊潰毒品犯罪，形成反毒防護網，係建構社會安全網，調整地區基本販毒網的瓦解比重，建立以查「量」、追「人」並重的複合緝毒新策略，能使溯源斷根更全面。藉由一定地區範圍內強力、持續掃蕩，以破壞及查緝社區型販毒網列為第一目標之策略，貫徹執行，並提出區域聯防壓制機制，以增強緝毒斷源能量。

目前緝毒策略除原有大型供應源的斷源面向，另增強以「人」為核心的社區型中小盤毒販查緝，建立資料庫追蹤分析，已是今年以來的既定具體反毒策略，並有相當成效。然為加強壓制力及功能性，有必要適時推展區域及全國同步掃蕩聯防策略，藉以加強其壓制縱深。因社區型的毒販與大盤毒販，其等生活及交易圈會較施用毒品者廣，其位移、生活通常會在多個縣市間交流。故以臺灣高等法院檢察署(以下簡稱臺高檢署)及高等法院分院檢察署(以下簡稱高分檢署)為核心，建立區域及全國同步聯防與查緝機制，整合各地情資，協助(調)跨區資料整合分析，並定期、不定期統合同步大區域查緝掃蕩，使全國社區型毒販更無從逃匿，增強壓制性，使社會安全網絡更形緊實。

為有效貫徹前述「以人為中心查緝-清出所有毒品黑數」、「溯源

斷根-阻斷毒品於境外」、「區域聯防緝毒-增強緝毒斷源能量」等策略，臺高檢署王添盛檢察長除強化原有之全國毒品資料庫功能、函令全國檢察署全面掃蕩社區型毒販，正式啟動軍中毒品及關口斷源行動外，更於106年5月12日、17日、19日陸續邀集全國各地方法院檢察署檢(以下簡稱地檢署)及高分檢署檢察長研擬「區域聯防緝毒機制」，決定在全國分成北區(北一區、北二區、北三區)、中區、臺南區、高雄區、東區及金門區共8大聯防區域，擬定相關聯防計劃，要求在全國高(分)檢署成立6處「區域聯防緝毒辦公室」，由專責(主任)檢察官負責，進駐專業人力、設立區域聯防緝毒資料庫，開始整合各區域檢警等六大緝毒系統之緝毒業務，盤點所有機關之販毒案件，研擬著手定期及不定期掃蕩計劃，並開始實行(如基隆、新北地檢署已在日前經區域聯防機制緝獲77公斤走私大麻案，已初見督導相關成效)。

地方政府及相關民間力量絕對是反毒工作得以順利完成之要素，為使區域聯防更全面，全國高(分)檢署、地檢署檢察長亦已依法務部邱太三部長指示，於6月13日前在所有當地警察局長之安排陪同下完成拜會地方首長之行程，研商中央及地方攜手反毒工作，說明區域聯防緝毒機制及中央新世代反毒策略之精神，所有首長均熱忱回應，亦同表全力支持，全力打擊毒品犯罪。

在臺高檢署之指示下，全國各「區域聯防緝毒辦公室」已自106年5月底起開始邀集區域內查緝單位首長及承辦人進行區域聯防機制研討及說明會。臺高檢署依行政院之指示負責統合檢察、警察、調查、海巡、憲兵、關務六大緝毒系統執行緝毒工作，為此特於106年6月14日上午9時30分在法務部大禮堂邀集北區六大緝毒系統之首長，包括行政院海岸巡防署胡意剛副署長、內政部警政署陳國恩署長、法務部調查局蔡清祥局長、國防部憲兵指揮部周廣齊副指揮官、財政部關務署廖超祥署長，及北部各縣市警察局長、刑事警察大隊長、分局長；憲兵隊長；北區海巡及洋巡機關查緝隊長，及各地檢署檢察長、

主任檢察官等人，舉行「落實『行政院新世代反毒策略』—緝毒工作」座談會，法務部邱太三部長、張斗輝常務次長、最高法院檢察署顏大和檢察總長均蒞會指導、致詞及嘉勉。會中詳實說明新世代反毒策略、區域聯防緝毒機制、相關計劃、精神、整合及督導內容，宣示區域聯防緝毒機制開跑。本次會議達成下列共識：

- 一、緝毒為當前政府最重要之刑事政策，亦是治安之首務，更是建構社會安全網之重要一環，檢察、警察、調查、海巡、憲兵、關務機關均責無旁貸，對毒品零容忍，均應全力以赴，共同合作消弭毒品之害。
- 二、區域聯防緝毒之目標是要找出毒犯，將毒品趕出社會，全國規劃為八大區域聯防區，各二審檢察機關將設「區域聯防緝毒辦公室」結合轄內各緝毒單位規劃與督導緝毒工作，請各機關支持，並請協助督導所屬配合。
- 三、各地檢署檢察長會後應邀集各相關單位研商緝毒作為，並強化緝毒執行小組之功能與緝毒能量，
- 四、各單位對緝毒工作有任何問題，得報請該管地檢署處理；對於跨轄區之問題則報請該管高分檢署或臺高檢署協助處理，切勿發生踩線、爭功之情形。



(法務部邱太三部長致詞)



(綜合座談—主持人臺灣高等法院檢察署王添盛檢察長報告)



(綜合座談情況)



(臺灣新竹地方法院檢察署林奕彰主任檢察官提問)